

证券代码：874985 证券简称：宏亿精工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鉴于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公司拟聘请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拟聘请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法律顾问，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专项审计机构。

###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

2026年3月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介机构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祁建云、郭魂、郝秀凤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 1、《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宏亿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日